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會議地點 : Level 2, Salon 1, Grand Hyatt Singapore, 10 Scotts Rd, Singapore 228211

會議日期時間 : 2026 年 4 月 28 日 (二) 下午 2 點 (新加坡時間)

出席者名單 : 請參附件出席記錄

1. 引言

本公司財務長林逸清先生 (下稱「林先生」) 歡迎本公司股東及出席年度股東常會 (下稱「年度股東常會」或「會議」) 的與會者。

林先生告知股東，會議中提出的所有動議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介紹監票人 DrewCorp Services Pte Ltd 及投票代理人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下稱「投票代理人」)。林先生其後邀請投票代理人解釋投票程序。

爾後，投票代理人的代表開始介紹投票表決程序。

2. 主席

董事會執行董事長楊克誠先生 (下稱「楊先生」或「主席」) 主持此會議，並代表董事會熱烈歡迎出席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的所有人士。

3. 會議通知與法定人數

主席在會議上介紹董事會成員。

確定出席人數達到法定人數後，主席宣布會議於下午 2 點 11 分正式開始。

經股東同意，2026 年 4 月 13 日的會議通知視為已宣讀。

4. 主席開場致詞

主席感謝股東持續的支持。主席表示，2025 年對本集團而言是具重要進展的一年，本公司於年內持續強化業務基礎，並為未來發展做好布局。儘管市場競爭環境仍具挑戰性，本集團營收仍成長 45.1%，主要受惠於新增 OEM 客戶，以及重新取得柬埔寨手套工廠後所帶來之額外丁腈手套訂單。較佳的銷售組合與營運效率提升，亦帶動毛利表現改善，並縮減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淨虧損。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2頁

主席進一步表示，本公司於年內曾參與與柬埔寨手套製造業務相關之合資安排。經過審慎且全面之檢討後，本公司決定退出該合資安排，並出售其於柬埔寨手套業務之權益。主席說明，此項決定屬策略性調整，係綜合考量全球手套產業現況及相關資本投入需求後所作出。透過退出該業務，本公司得以保留資本、降低市場波動風險並更聚焦於資源配置，進一步提升集團未來追求較具可持續性回報及長期價值機會之能力。

展望未來，主席表示，本集團將持續強化核心 OEM 能力、提升營運效率，並拓展醫療相關服務，以建立更穩定且具持續性的收入來源。憑藉專業團隊及清晰之策略方向，本集團將持續專注於建立具韌性及可持續發展之長期業務。

主席進一步說明，他已被部分股東授權作為代理人，對部分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並於會前邀請股東提交與議案相關之問題。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下午 5 點止，本公司未收到任何股東提出問題。

主席隨即開始處理會議之普通事項。

普通事項

5. 普通決議案一：承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年度之董事會聲明書及查核財務報表

主席提出會議議程上的第一項決議案，旨在承認並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之董事會聲明書及查核財務報表（下稱「2025 財年財報」），以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主席邀請股東就該財報提出任何問題。

股東在會議中所提具實質性與相關性的問題，以及本公司之回覆，詳見附件一。

由於無人提出進一步問題，Francisco Ramon Jr. 先生提議，Christine Wan Chien Yang 女士附議以下動議：

「特此通過並接納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董事會聲明書、查核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主席隨後宣布，該動議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將於所有議案處理完畢後一併進行表決。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3頁

6. 普通決議案二：改選董事 - 揚威遠先生

主席表示，本項決議案旨在尋求股東批准，依據公司章程第 86 條，改選任期屆滿之董事揚威遠先生 (Mr William Yang Weiyuan)。揚威遠先生具備連任資格，並已表示願意續任。

主席進一步說明，若揚威遠先生成功連任，將續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主席邀請股東針對該議案提出任何問題。

由於無人提出與該決議案相關的重大問題，主席提議，Irene Huang 女士附議以下動議：

「特此通過，依據公司章程第 86 條，重新選任任期屆滿且具連任資格之揚威遠先生為公司董事。」

主席隨後宣布，該動議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將於所有議案處理完畢後一併進行表決。

7. 普通決議案三：改選董事 - 王伯鑫先生

主席說明，該項議案為依據公司章程第 85(2) 條，尋求股東同意改選任期屆滿之董事王伯鑫先生 (Mr Wang Bo-Shing Jim)。王伯鑫先生具連任資格，並已表達續任意願。

主席補充，若王伯鑫先生連任成功，將續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稽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成員。

主席邀請股東針對該議案提出任何問題。

由於無人提出與該決議案相關的重大問題，主席提議，Francisco Ramon Jr. 先生附議以下動議：

「特此通過，依據公司章程第 85(2) 條，重新選任任期屆滿且具連任資格之王伯鑫先生為公司董事。」

主席隨後宣布，該動議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將於所有議案處理完畢後一併進行表決。

8. 普通決議案四：董事酬勞核准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4頁

主席表示，該項議案旨在尋求股東批准，核准支付本公司董事於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年度之董事酬勞總計新加坡幣 284,000 元，並按季支付。

主席邀請股東對該議案提出任何問題。

由於無人提出與該決議案相關的重大問題，應主席要求，由 Francisco Ramon Jr. 先生提議、Christine Wan Chien Yang 女士附議，通過以下動議：

「特此通過，核准支付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董事酬勞總計新加坡幣 284,000 元，並按季支付。」

主席隨後宣布，該動議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將於所有議案處理完畢後一併進行表決。

9. 普通決議案五：會計師重任

主席表示，該項議案旨在尋求股東批准，茲委任 Baker Tilly TFW LLP 繼續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酬勞。

主席邀請股東對該議案提出問題。

由於無人提出與該決議案相關的重大問題，主席提議，Christine Wan Chien Yang 女士附議以下動議：

「特此通過，茲委任 Baker Tilly TFW LLP 繼續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核定其酬勞。」

主席隨後宣布，該動議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將於所有議案處理完畢後一併進行表決。

10. 臨時動議

由於沒有其他臨時動議，主席開始處理特別事項。

特別事項

11. 普通決議案六：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新股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5頁

主席簡要說明，此為會議議程中的第一項特別事項，旨在尋求股東批准，授權並賦予董事權力配發及發行公司股本中的股份，及／或制定或授予可能須發行股份之要約、協議或選擇權，或以其他方式發行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包括但不限於創設與發行認股權證、公司債或其他可轉換為股份之工具。決議案全文已載於會議通知第 7 項。

經股東同意，決議案全文視為已宣讀。

主席邀請股東就該決議案提出問題。

由於無人提出與該決議案相關的重大問題，由主席提出議案，並由 Christine Wan Chien Yang 女士附議以下動議：

「茲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手冊第 B 篇凱利板規則第 806 條之規定，授權本公司董事：

- (i) 配發及發行公司股份（無論以權利股、紅利股或其他方式，包括董事於本決議有效期間內制定或授予之任何工具所需發行之股份，即使在實際發行時該授權已失效）；及/或
- (ii) 制定或授予可能須發行股份之要約、協議或選擇權，或以其他方式發行可轉換證券（統稱「工具」），包括但不限於創設與發行（及調整）認股權證、公司債或其他可轉換工具，

董事可於任何時間按其認為對本公司有利的條件、方式及對象執行此授權，惟：

(a) 根據本決議發行之股份總數（包括根據該授權發行之工具所應發行之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藏股及定義見凱利板規則之子公司所持股份，並依據下列第(b)段計算）之百分之一百（100%），其中不按比例發行予現有股東之股份不得超過上述總數之百分之五十（50%）；

(b) 為判定可發行股份之數量，應以通過本決議時公司已發行之股份數（不含庫藏股及子公司持股）為基準，並考量下列調整：

(i) 可轉換證券之轉換；

(ii) 行使股票選擇權或股份獎勵歸屬所產生之新股，惟該等選擇權或獎勵須為依據凱利板規則第 8 章第 8 部之規定所授予；

(iii) 任何後續的股票股利、合併或分割；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6頁

上述第 (i) 與 (ii) 項之調整，僅限於通過本決議當時已發行並尚未兌換之工具；

(c) 本公司在執行該授權時，須遵守當時有效的凱利板規則及公司章程之規定（除非已獲新交所豁免）；

(d) 除非於股東大會撤銷或修正，本決議所賦予之授權有效期至下屆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或依法應召開之最遲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即使本決議在實際發行股份時已失效，董事仍可根據有效期間內所授權之工具進行發行。」

該議案將於所有議程結束後一併進行投票表決。

12. 普通決議案七：更新股份購回授權提案

主席接著說明第二項特別事項，為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股份購回授權提案。決議案全文已載於會議通知第 8 項。

經股東同意，決議案全文視為已宣讀。

主席邀請股東就該決議案提出問題。

由於無人提出與該決議案相關的重大問題，由主席提出議案，並由 Irene Huang 女士附議，通過以下動議：

「茲決議：

(一) 根據《1981 年百慕達公司法》(下稱「百慕達公司法」) 以及新交所的相關規定與法令，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授權期間內，代表公司行使權力購回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 (下稱「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下述「最高百分比」，購回價格不得超過下述「最高價格」，其方式包括：

(i) 場內購回，本公司於新交所之交易系統或當時於其他有上市和報價的任何交易所，透過一個或多個由公司為此目的所委任且正式許可的股票經紀人進行場內購買 (即「場內購回」)；及/

(ii) 根據《新加坡 1967 年公司法》第 76C 條定義下，以平等准入的方式進行場外購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7頁

買(即「場外購買」),

並須符合當時適用之所有其他法律、法規及新交所之相關規則,並無條件地獲得授權與批准(下稱「股份購回授權」);

(二)除非本公司,於下次的年度股東常會前舉行之股東會上做出更改或撤銷,否則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董事們可於通過此決議之日起至下述期間,執行該授權。該授權的效力,為以下期間孰先到者,即失其效力:

(i) 本公司所舉行之下次年度股東常會日期或規定舉行之日期(屆時將失效,除非在該年度股東常會上續期);

(ii) 股東於股東常會中撤銷或修改授權之日(若於次屆股東常會前發生);

(iii) 完成本股份購回授權之範圍;或

(iv) 本屆股東常會日起計算十二(12)個月期間屆滿之日;

(三)授權董事完成與落實本決議相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簽署所需文件)之所有必要與適當行動。

本決議中:

「平均收盤價」指:

(i) 場內購回:公司購回日前最後五(5)個交易日內股份成交之平均收盤價格;

(ii) 場外購回:公司提出購回要約日前最後五(5)個交易日內股份成交之平均收盤價格;

並根據凱利板規則於任何公司行動(如合併、分割)發生時進行調整;

「收盤價」指透過新交所交易系統成交之股份最後成交價格;

「要約日」指公司宣布提出股份購回要約之日,並載明每股股份價格(不得超過上述計算之最高價格)與執行場外購回方案之條款;

「最高百分比」係指截至本決議案通過日,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之百分之十(10%)。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8頁

如公司於授權期間內依照百慕達公司法相關規定進行資本減資，則應以減資後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基準計算。公司所持有之庫藏股及任何子公司所持股份，於計算該 10% 上限時應予排除。

「最高價格」就每股股份之購回或收購而言，係指董事決定支付之價格（不包含與購回或收購相關之費用，如經紀費、佣金、適用之商品與服務稅、印花稅、清算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如適用））。惟此價格不得超過：

- (i) 若為場內購回，則不得超過該股份「平均收盤價」的 105%；以及
- (ii) 若為依平等准入方式進行之場外購回，則不得超過該股份「平均收盤價」的 120%。

「相關期間」係指自前次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或依法應召開之最遲日期，以時間較早者為準。

主席隨後以投票方式將該動議付諸表決。主席告知與會者，此項動議的表決將在處理完議程上的所有動議後進行。

由於本次會議所有議程均已處理完畢，主席宣布開始對上述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程序。

股東將投票單交由投票代理人收取後，主席宣布投票程序結束，並請求會議休會，以便監票人進行計票。會議於下午 3 時 16 分休息。

會議於下午 3 時 56 分再度召開，計票作業已完成並經核對無誤後，主席公布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一：承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年度之董事會聲明書及查核財務報表

贊成票：265,398,333 票 (99.87%)

反對票：348,800 票 (0.13%)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一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決議案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86 條，重新選任任期屆滿之董事揚威遠先生

贊成票：265,236,333 票 (99.87%)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9頁

反對票：348,800 票 (0.13%)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二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決議案三：依本公司章程第 85(2) 條，重新選任任期屆滿之董事王伯鑫先生

贊成票：265,133,933 票 (99.87%)

反對票：351,200 票 (0.13%)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三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決議案四：核准支付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年度董事酬勞新加坡幣 284,000 元，按季支付

贊成票：206,962,250 票 (99.75%)

反對票：523,300 票 (0.25%)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四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決議案五：茲委任 Baker Tilly TFW LLP 繼續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核定其酬勞

贊成票：265,298,333 票 (99.87%)

反對票：348,800 票 (0.13%)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五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決議案六：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股份

贊成票：264,602,733 票 (99.57%)

反對票：1,153,300 票 (0.43%)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六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決議案七：更新股份購回授權提案

贊成票：265,704,833 票 (99.98%)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10頁

反對票：51,200 票 (0.02%)

由於會議已獲得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委託代理人過半數批准，主席宣布決議七作為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13. 會議結束

由於無其他待議事項，主席宣布會議於下午 4 時 01 分正式結束，並感謝所有與會者的出席。

確認為真實正確紀錄。

楊克誠
主席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11頁

附件一

以下為股東於會議上提出之重大問題及公司之答覆：

問題一

在閱讀年報及董事聲明後，我仍然無法理解公司未能獲利之原因。請說明本公司無法獲利之原因、是否仍有商品或存貨減值，以及公司實際虧損來源，以便我們更了解虧損原因。

答覆：

本公司於新冠疫情期間累積了高成本存貨，而該等存貨於疫情結束後仍於倉庫存放近兩年，導致過去兩年錄得重大存貨減損。FY2025 為一個轉捩點，因該等高成本存貨已大部分完成減損處理。本公司亦曾拓展至個人防護設備業務，特別是醫療手套業務，但目前仍在評估此是否為適合本公司之發展方向。

未來，本公司將專注於三大核心業務，同時積極探索新機會，包括潛在能源領域業務及拓展新興市場。在 OEM 製造方面，本公司將逐步降低對美國及歐洲市場之依賴，轉而優先發展東協及台灣市場。憑藉於該等地區超過 20 年之深耕經驗，本公司具備良好之市場基礎及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計劃於今年年底前於上述市場推出及展示新產品。

丁腈手套業務為拖累整體表現之主要業務分部，而集團其餘業務於 FY2025 已恢復獲利。

問題二

請介紹本公司計劃推出之新產品。

答覆：

本公司未來策略將著重強化現有核心業務，並拓展新市場，特別是競爭相對較低之亞洲市場，包括台灣及菲律賓之醫院服務業務，該等業務之利潤率較高。本公司亦正探索能源領域之相關機會，預期將為產品組合帶來重大改變。

問題三

本人參閱年報第 134 頁之分部報告。看起來虧損並非僅來自手套業務，其他業務亦錄得虧損，例如製造業務虧損約 777 萬美元，總虧損約為 520 萬美元。請問本公司是否有機會達到損益兩平？

答覆：

本公司收入已由 2024 年之 5,400 萬美元大幅增加至 2025 年之 8,000 萬美元。儘管丁腈手套業務造成約 260 萬美元虧損，集團已決定出售丁腈手套業務 RMKH Glove (Cambodia) Co., Ltd. (「RMKH」)，以重新聚焦核心業務。就本公司核心業務而言，其毛利率已由 2024 年至 2025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12頁

年持續改善，並預期於 2026 年進一步提升。若不計 RMKH，本公司核心業務實際上已達損益兩平或錄得盈利。

儘管本公司已決定出售其於 RMKH 之權益，本公司未來仍可能持續從事丁腈手套貿易業務。RMKH 所面對之困難主要在於管理兩家不同公司之合資企業模式。若將新冠疫情前之毛利率與 FY2025 毛利率相比，本公司表現已超越疫情前水平。本公司財務狀況仍然穩健。

問題四

請問本公司是否因戰爭因素而受惠於需求增加，以及本公司是否於中東地區有相關業務。

答覆：

市場需求維持穩定。本公司接獲之訂單有所增加，惟增幅並不顯著。雖然平均售價有所提升，但成本亦同步增加，因此過去兩個月之利潤率大致維持不變。

本公司於中東地區之業務規模相當有限。

問題五

請問目前是否難以進入中東市場？

答覆：

本公司曾接獲若干有關中東市場之業務詢問，但相關詢問數量仍不足以支持本公司投入管理資源。

問題六

本人參閱年報第 17 頁。請問護理貼片及痘痘貼產品是否為本公司之成長業務，以及其是否屬高毛利產品。

答覆：

該等產品主要針對 B2C 市場，目前於台灣及菲律賓銷售。該等產品目前尚未產生重大收入，惟若不計廣告成本，其毛利率仍屬理想。然而，本公司現階段並不會將重心放於該等產品。

問題七

請問該產品何時推出？

答覆：

該產品於兩年前推出。本公司於 B2B 市場及 OEM 業務方面仍具較豐富經驗。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13頁

問題八

本公司於新冠疫情期間需求迅速增加。請說明目前虧損是否因當時快速擴張所致。例如，本公司於菲律賓、柬埔寨及中國設有多個營運據點，而相關營運成本可能影響獲利。請說明本公司為何仍有必要於該等國家維持大量工廠及建築物。

答覆：

虧損並非由快速擴張所導致。第一個原因為高成本存貨積壓。然而，本公司已就相關存貨提列備抵，並預期最終可於不產生虧損之情況下出售該等存貨。第二個原因則為手套工廠業務於初期涉及一定程度之摸索及試行。本公司因投資報酬不佳，已決定出售該生產線。

此外，菲律賓、柬埔寨及中國之營運並非新設。本公司於中國營運已近 30 年，單是本公司於中國所擁有建築物之租金收入，已足以支付中國地區之所有成本。中國團隊約有七至八名員工，主要負責採購來源及品質檢驗工作。

於菲律賓，本公司已出租其中一棟建築物，並將生產團隊縮減至約 100 名員工。任何閒置之生產空間亦將出租以產生租金收入。本公司於菲律賓營運約 36 年。

至於柬埔寨，本公司於當地擁有約 2,500 名員工，為集團最大之營運基地。柬埔寨為本公司核心 OEM 客戶之主要生產基地，亦為本公司大部分 OEM 利潤來源所在地。

問題九

請確認本公司是否於馬來西亞設有工廠。

答覆：

本公司從未於馬來西亞設立工廠。本公司主要工廠位於柬埔寨。

問題十

請問相較於將產品自柬埔寨運往菲律賓，本公司是否更適合直接於菲律賓設立工廠生產？

答覆：

各國當地業務均足以支撐其各自團隊之營運。於菲律賓，本公司服務超過 30 至 35 間醫院；而於柬埔寨，本公司則設有最大之生產線。本公司可將產品自柬埔寨免關稅出口至菲律賓。

問題十一

請問哪一個國家之營運對本公司貢獻最大？

答覆：

美德向邦醫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

本公司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 第14頁

柬埔寨業務對本公司貢獻最大，當地擁有約 2,500 名員工。

問題十二

請問董事長及其家族合共持有本公司多少股權。

答覆：

股權結構已載列於年報第 53 及 54 頁。董事長及其家族合共持有約 11% 股權。

問題十三

請問控股股東是否可能於市場上增持本公司股份，以向市場傳達本公司正在復甦之訊號。

答覆：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名下所持股份看似不多，因部分股份乃透過代名人帳戶持有。然而，若參考歷次股東大會之投票情況，決議案通常可獲得約 70% 至 80% 支持。關於目前股價偏低之情況下，家族可考慮增持股份以向投資者傳達信心之建議，本公司已知悉。

問題十四

關於第六項普通決議案，請問股份發行授權是否每年續期。由於股份通常以折讓價格發行，是否可能影響現有股東價值。在本公司目前尚未獲利之情況下，本公司是否會考慮發行新股可能對現有股東造成攤薄影響。

答覆：

股份發行授權與員工購股權或其他獎勵安排無關。該授權乃賦予董事發行新股以作業務拓展用途，例如收購技術、新產品或其他公司，而此授權已沿用多年。此為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之例行程序，而取得該授權並不代表本公司一定會發行股份，而僅係在合適機會出現時，賦予董事相應靈活性。

本公告已由本公司之保薦人 PrimePartners Corporate Finance Pte. Ltd. (「保薦人」) 審閱。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交所」) 並未審閱或批准本公告，且新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包括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意見或報告之正確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保薦人之聯絡人為 Foo Jien Jieng 女士，地址：16 Collyer Quay, #10-00 Collyer Quay Centre, Singapore 049318，電郵：sponsorship@ppcf.com.sg。